



有關「P.1-3 星期五課外活動課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本校致力推動全方位學習，讓學生培養多方面的興趣，發揮其體藝潛能及提升個人的自信及責任心，故將於課外活動課時間(1:30p.m.—3:00p.m.)舉辦下列各項體藝活動，以**流動組**或**固定組**形式進行。組別詳情如下：

| 組別 | 項目 |
|-----|--|
| 流動組 | 串珠飾物、認識簡體字、烹飪、七彩手鈴、趣味數學遊戲、聽歌學英文、趣味泥塑、小手工、唱遊、集體遊戲、小型網球 (教練) |
| 固定組 | 小童軍(P.2全級)、幼童軍(P.3 男或女同學均可；約招收 10-12 人) |

- 備註：
1. 如幼童軍報名人數超出所限，將由負責教師挑選較合適的學生參加，獲選學生將由負責教師另行通知。
 2. 幼童軍仍一項有獨特性及延續性訓練課程的活動，參加者需連續四年(即由 P.3-P.6)參加是項活動，不能隨便退出。一經挑選為幼童軍，該生將不會被編配到流動組進行活動。
 3. 課外活動將於 19/9(星期五)正式開始。

校長_____

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

(易 嘉 怡)

B0031415

✂-----

屯門官立小學

學校乙類通告(2014/2015)第 3 號《回條》

易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學校乙類通告(2014/2015)第 3 號有關「P.1-3 星期五課外活動課」事宜。

我的子女的欲選擇 幼童軍 (固定組 - P.3 男或女同學均可；約招收 10-12 人)

_____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四年九月 日

聯絡電話：_____

B0031415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 (請班主任於 4/9 或以前 將收齊的回條連同本班選項表交活動主任跟進)